

正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法規

新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11樓
承辦人：陳泛齊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7249
傳真：(02)29601983
電子信箱：AS0732@ms.ntpc.gov.tw

11052

台北市基隆路二段51號13樓之3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建築師公會全國聯合
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8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城設字第111103750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「都市計畫法新北市施行細則第37條增訂因建築基地情形特殊者法定開挖率得酌予提高執行原則」1份，請周知會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都市計畫法新北市施行細則第37條辦理及本府111年5月12日新北府城設字第1110868819號函續辦

正本：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新北市建築師公會、中華民國建築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臺北市建築師公會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工務局、新北市政府水利局、新北市政府交通局、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都市計畫科(均含附件)

市長侯友宜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城鄉發展局局長決行

第1頁 共1頁

新北市政府公文用紙

擬e-mail轉知各會員公會及
本會法規研究委員會委員。

全 國 建 築 師 公 會
收 文 第 111 年 6 月 10 日
第 323 號